

怀化市城区城市管理工作考核情况通报

(2018 年第 1 期)

怀化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18 年 2 月 1 日

依据即将发布的《怀化市城区城市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现将被考核单位 2018 年 1 月份的城市管理案件办理考核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2018 年 1 月份，市城市管理指挥中心共立案并派遣各类城市管理问题 27416 件，应解决问题 18636 件，实际完成 12426 件，结案率为 66.68%。

三区一县：鹤城区第一名，结案率为 71.2%，及时结案率为 36.81%，实际得分为 50.56 分；经开区第二名，结案率为 59.53%，及时结案率为 27.25%，实际得分为 40.16 分；高新区第三名，结案率为 43.35%，及时结案率为 16.11%，实际得分为 27 分；中方县排名最后，结案率、及时结案率均为 0，实际得分为 0 分。

市直 A 类单位：市市政设施维护管理处第一名，结案率为 75.51%，及时结案率为 60.99%，实际得分为 66.8 分；市园林处第二名，结案率为 63.41%，及时结案率为 57.31%，实际得分为 59.75 分；市林业局第三名，结案率为 43.24%，及

时结案率为 0，实际得分为 17.29 分；市住建局、市房产局、市环保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交警支队、市市场服务中心、市城建投、市交建投、市水务投结案率、及时结案率均为 0，实际得分为 0 分。

市直 B 类单位：中国联通怀化分公司第一名，结案率为 33.33%，及时结案率为 0，实际得分为 13.33 分；中国移动怀化分公司第二名，结案率为 7.14%，及时结案率为 7.14%，实际得分为 7.14 分；中国电信怀化分公司第三名，结案率为 3.44%，及时结案率为 0，实际得分为 1.37 分；市卫计委、市民政局、市工商局、市公安局、市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中国石油怀化分公司、中国铁塔集团怀化分公司、国网怀化供电分公司、中国石化怀化分公司、湖南有线怀化网络有限公司、中国邮政怀化分公司结案率、及时结案率均为 0，实际得分为 0 分。

经综合评定，市工商局、市卫计委、市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中国石油怀化分公司、中国铁塔集团怀化分公司、湖南有线怀化网络有限公司、中国邮政怀化分公司 1 月份无案件，不参与该月考评，其余单位均低于 70 分，均为不合格。

二、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街面秩序管理：三区一县扎实开展街面秩序整治。鹤城区对市容市貌的整治力度较大，组织开展市容市貌集中整治行动 43 次，出动人员 1435 余人次，取缔、规范占道经营摊点 370 余处，强制拆除违法建筑 16 处 34220 平方米；经开区整治清理菜地成效明显，清理舞水一桥下违章菜地 20 余亩；中方县对城区洗车场全部登记归档，进行跟踪监督管理。

环境卫生管理：三区一县加强卫生清扫保洁，路面清扫率、垃圾清运率均达到了 100%。鹤城区进一步制定完善了环卫考核细则，对 20 个环卫机构工作情况进行日常督查，巡查发现问题 230 余个，均在第一时间得到有效处理。

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市市政设施维护管理处重点对人行道和路灯进行排查检修，共计修复麻石板 341.6 平方米、透水砖 256 平方米，疏通雨水井 161 座，更换烧、损、盗电缆线路 920 米，维修路灯 76 盏，新安装路灯 107 盏；鹤城区对城区 35 座垃圾中转站、20 座公厕设施及下水道、道路井盖等设施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对破损的 15 盏路灯进行及时修复；高新区更换 70 块行道砖、27 套雨水箅子及井盖，确保了主城区重点路段部位路平灯亮。

园林化管理：市园林处针对严寒天气切实加强对园林绿化的管养，共修剪行道树 1866 株、绿地 2.5 万平方米，清理绿地积存的渣土和各类垃圾 188.6 吨，补植行道树 25 棵、小苗 1221 平方米；中方县对新栽的苗木进行了浇水及养护区内所有苗木进行了洗尘，对绿地内的石块、横幅、广告牌进行了清理。

广告管理：经开区广告整治成效较好，清理横幅 30 余条，拆除户外违章广告 20 余处，面积约 1220 余平方米，维护舞阳大道南延路段公益广告约 40 余处，面积约 200 余平方米，收缴落地式广告牌 7 块。

污染治理：市区两级联动持续开展渣土沙石运输集中整治。在城东设点拦查整改违规渣土运输车辆 500 余台次，查扣

非法运输渣土车40台，机动巡查运输工地，现场整改违规运输的项目工地30个，下发限期整改通知30份，清理清运乱堆乱倒装修垃圾520余车。

其他有关重点工作：1月25日至29日，罕见的持续低温冰雪猛袭怀化，中心城区进入冰冻应急状态，主城区各相关单位在应对抗冰除雪工作上措施得力，成效显著。城管系统3000余干部职工紧急出动，不分昼夜，连续作战，共撒工业盐150吨，确保63座桥梁、7个地下人行通道、11个燃气站和高铁站广场、火车站广场、垃圾场进出道路等安全畅通，圆满完成了抗冰除雪任务。

三、存在的突出问题

（一）部分单位对考核工作没有引起足够重视。有些单位已经催办多次，网络平台迟迟不予开通，至今还未受理案件，分别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环保局、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公安局、国网怀化供电分公司。

（二）部分单位等待观望情绪较浓。有些单位虽然引起了足够重视，与市城市管理指挥中心多次对接协调，拉通了网络平台，但没见到正式考核文件之前，并不急于通过平台办理案件，至今没安排专人或虽有专人负责但不会操作系统，也未受理案件，尽管有些单位通过电话督办解决了一些案件问题，但因未通过系统流程导致没有考核成绩。分别为：市房产管理局、市市场服务中心、市交通运输局、市交警支队、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市民政局、中国石油怀化分公司、

中国石化怀化分公司、中国铁塔集团怀化分公司、中方县政府。

（三）部分案件处置情况较差。架空线路损坏、废弃车辆、线缆乱牵挂、摩的候客、户外设施卫生差等 5 类案件，结案率分别为 0、0、1.33%、1.44%、1.82%。

（四）各单位的案件处置措施有待进一步加强。一是案件处置落地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工作流程、责任分工没有完全明确到位。二是人员经费投入十分有限，尤其对户外设施的维护费用缺乏常态化制度性安排。三是对案件的处置力度需进一步加大，一些案件处置标准低、不彻底；一些案件处置后不巩固、反弹快；一些案件难度大一点就不愿办，流动性强一点就懒得办。四是案件处置的主动性不够，疲于应付系统派遣的问题，属系统派遣的问题勉强办，不属系统派遣的问题就算是相邻问题和类似问题都缓着办甚至不去办，被动性办案和选择性执法的迹象比较明显。

四、要求

（一）加强网络建设。网络平台还未拉通的单位，要引起高度重视，尽快配置相关设备，开通网络，快速进入工作状态，以免影响考核结果。

（二）加强运行管理。各单位要进一步落实责任，建立与智慧城管系统运行相适应的有效的处置机制和工作流程，确保系统顺畅高效运行。

（三）加强业务培训。各单位要进一步与市级平台加强对接，接受业务培训，尽快熟悉案件办理业务，提高办案效率。

（四）加大处置力度。对热点难点问题、反复发生问题、多次派遣未解决的问题，以及未被采集纳入系统派遣的其他类似问题，各相关处置部门要认真研究，强化措施，确保问题真正解决落实。

报：彭国甫、雷绍业、张扬平、姚述铭，杨宏高、谌启业

送：市政府办秘书三科，市直相关部门和有关单位，鹤城区区委书记、区长、纪委书记、组织部长、分管副区长、区城管办、区执法局、区环卫办、区渣土办，中方县县委书记、县长、纪委书记、组织部长、分管副县长、县城市管理执法大队，经开区党政主要负责人、纪工委书记、分管副主任、综合执法局、创建办、环卫所、园管所，高新区党政主要负责人、纪工委书记、分管副主任、城管执法和公用事业管理局

（共印 100 份）